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当期净利润、净资产，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根据财政部2017年5月10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规定，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上述会计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上述会计准则进行调整。

2017年8月30日，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一）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本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中相关政府补助内容进行变更。

（二）变更日期：2017年6月12日

（三）变更情况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将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计入其他收益的771,834.32元，计入营业外收入的132,632.31元。

本次修订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损益、净资产不产生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四、董事会、监事会和独立董事的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对公司会计政策和相关会计科目核算进行变更和调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后，能够使公司财务报告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和相关会计科目核算进行变更和调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能够使公司财务报告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不影响公司当期净利润，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上网公告附件

- (一)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三) 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 (四) 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 (五) 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30日